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6月5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清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四川省江油市龙凤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为四川省江油市龙凤水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前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四川省江油市龙凤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超过2.8亿元贷款（具体以龙凤水电获得的银行贷款金额为准）的连带责任担保，旨在降低四川省江油市龙凤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费用，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6日